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93247
聯絡人：李妍臻
電 話：04-37061104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04448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044486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伊莉莎白國際禮儀協會推動國際禮儀相關資訊，請貴校踴躍利用相關資源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111年3月31日伊莉莎白國際禮儀協會（111）伊字第1110300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等六直轄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
副本：伊莉莎白國際禮儀協會、本署原特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111/04/07



1110002425